

英汉写作 对比研究

● 蔡基刚 编著

复旦大学出版社

英汉写作对比研究

A Contrastive Study of English and Chinese Writing

蔡基刚 编著

复旦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英汉写作对比研究/蔡基刚编著. —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1. 4
ISBN 7-309-02812-0

I . 英… II . 蔡… III . 写作-对比研究-英语、汉语
IV . H3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11991 号

出版发行 复旦大学出版社

上海市国权路 579 号 200433

86-21-65102941(发行部) 86-21-65642892(编辑部)

fupnet@fudanpress.com <http://www.fudanpress.com>

经销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印刷 复旦大学印刷厂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0.25

字数 261 千

版次 2001 年 4 月第一版 2001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5 000

定价 16.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复旦大学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随着我国大学生英语水平的普遍提高,困扰他们英语写作的主要问题不再是语法问题。他们中的多数人都能写出没有重大语病的文章,但是读他们的作文,总感到英语味道不浓。无论从文章的结构安排,还是语言的遣词造句,总摆脱不了汉语文化思维习惯和表达方式的影响。虽然教师(包括英语本族教师)看到后都给予纠正,但他们的解释往往是感性的、非系统的、就事论事的。例如我们看到学生写“My studies are quite busy”。显然这不是地道的英语表达方式,应改为“I am quite busy with my studies”。学生为什么会写出这样的句子?“My studies are quite busy”和汉语“我的功课很忙”有什么共同之处?如何防止类似的错误?等等。再如,不少学生的英语作文段落中很少有主题句,教师不厌其烦帮他们改进。为什么学生没有主题句的概念?这和汉语的段落结构有什么关系?诸如此类的问题,需作进一步探讨。

笔者在想,如果能从理论上对英语文章和汉语文章从宏观结构布局到微观的遣词造句作一系统的对比研究,找出两者之间的异同,或许能够对提高学生的英语写作水平有一定的帮助,对指导学生英语写作的教师来说,或许也能从中获得一定的理论依据。这便是笔者著作本书的初衷。

但是,要写这样一本英汉写作对比研究的书并非易事。自黎锦熙在1924年的《新著汉语语法》中对汉语和英语进行系统的比较以来,虽然国内出版了相当数量的英汉语言对比的著作和论文,但是对比都集中在词、句子和修饰语方面。很少有涉及到篇章层

次上的问题。国外这方面的研究也较少。美国南加洲大学教授 Robert B. Kaplan 在六十年代和七十年代曾经写过几篇文章，对中国学生的英语语篇思维模式进行过对比研究。以后又有些国外学者进行过这方面的研究。因此在文章层次上进行英汉对比可参考的东西不多。许多方面的研究还处于初级阶段。其中的困难也就可想而知了。

本书尽量用现代语言学的理论来指导英汉写作的对比研究。从篇章、句法和修辞三个方面进行探索，努力在各个具体研究的课题上找出英汉写作的差异，并用得出的结论来分析中国学生写作中的相应问题，提出解决的办法。由于这样的研究是一种尝试，可借鉴的东西不多，其中会有不成熟的地方，因此请专家和学者给予指正。

本研究被列为复旦大学人文社会科学规划课题，并得到基金资助。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蔡基刚

2000 年 3 月

目 录

篇 章 篇

1. 论述视角——第一人称单数和第三人称复数	3
2. 情感分段和逻辑分段	7
3. 文章中心思想句——读者体会与作者交代	24
4. 引言——开门见山与层层剥笋	31
5. 段落主题句——有和无	38
6. 线性型段落和螺旋型段落	47
7. 人证与法证	60
8. 一般具体型和曲折前进型	72
9. 段内连贯：过渡词使用和词义重复	81
10. 段与段连贯形和意	98
11. 结尾——概括与训导	113

句 法 篇

12. 形合和意合	121
13. 名词和代词	126
14. 代词的有与无	130
15. 静态动词和动态动词	136
16. 动词的加和减	140
17. 动词结构和抽象名词化	145
18. 省与不省	150
19. 断与不断	155

20. 流水句和连刀句	159
21. 竹竿和大树	162
22. 动宾连贯式和主次分明式	170
23. 主题结构和主谓结构	172
24. 人物主语和非人物主语	194
25. 被动句和主动句	200
26. 句子还是短语	205
27. 修饰语的前置与后置	211
28. 状语的位置：前与后	216
29. 头重脚轻和头轻脚重	219
30. 否定与肯定	225
31. 时态：形态变化和附加语言	230

修 辞 篇

32. 明比与暗比	237
33. 综合表达法与分析表达法	240
34. 表达的含蓄与外露	246
35. 排比结构多与少	257
36. 词语重复和词语变化	265
37. 一词多用和一词一用	277
38. 言简意赅与同义反复	280
39. 重具体形象和重抽象表达	286
40. 态度结论和事实细节	291
41. 背景知识和主要信息	296
42. 汉式英语和地道英语	299
43. 正式语体和非正式语体	302
主要参考文献	314

篇 章 篇

1. 论述视角——第一人称单数和 第三人称复数

用什么人称说话,站在什么角度来发表看法,阐述观点,英汉文章是不同的。虽说在议论文、评论、杂文等文体中,英汉文章大都用第一人称。但汉语文章用第一人称复数占绝大多数。而类似体裁的英语文章中用第一人称单数和第一人称复数是一半对一半。当然用什么人称和文体有关,在严肃、庄重的场合,第一人称复数用得较多,因为它的官方性、客观性强一点。而第一人称单数表达个人的情感和主观意志重了些,多见于随笔和感想。但即使是在报纸评论和政府报告里,英语中用第一人称单数相当多,而汉语几乎没有。

美国有一本由 Robert Atwan 编辑的 *Our Times*,把当时最新的报刊文章选入进去。以第一本 *Our Times* 为例,书中选进了 62 篇文章。题材涉及到 27 个方面的问题。体裁主要是评论。62 篇中,用第一人称的有 34 篇,占 55% 左右,用第一人称复数或第三人称的仅有 28 篇,占 45% 左右。我们列举几例。

(1) Crime in America

I use the word “lawful” to describe the appropriate process instead of the obvious alternative “just.” Justice is a very big and complicated concept, whereas what I have in mind is a simple-minded notion that goes something like this: in a lawful community, someone who does something everyone agrees is both illegal and harmful is sought by the police.

National Review / June 10, 1988

(2)

Sports and Religion

For me, it is not just a parallel that is emerging between sport and religion, but rather a complete identity. Sport is religion for growing numbers of Americans, and this is not product of simply facile reasoning or wishful thinking.

The Antioch Review / 1984

(3)

Today's Morality Play: The Sitcom

How many clergy, I wonder, see the family programs as sermon material? Very few, probably. Too busy being relevant. And too blinded by the ecclesiastical and ideological concerns to see religion where the Founder saw it —— in the ordinary, daily lives of people.

The New York Times / May 17, 1987

(4)

Distancing the Homeless

I have spent many nights in conversation with the women who are huddled in the corridors and near the doorway of the public toilets in Penn Station. Many are young. Most are cogent. Few are dressed in the familiar rags suggested by the term bag ladies

The Yale Review 1988

看看这些文章的题目,就这种评论社会现象性的文章,在汉语中是不可能用“我”来说话的,几乎清一色的会用“我们”。

于冰编辑的《写作文鉴新编》内收评论、议论文和杂文共 12 篇。用第一人称复数或第三人称的有 9 篇:《“猫失态”的警示》、《重读范进中举》、《精神的力量》、《生命的价值在于奉献》、《莫等闲,白了少年头》、《书山有路勤为径》、《电的利弊》、《“小改”也好》、《有感于孩子想当“官”》,占 75%。只有三篇用第一人称单数,而且都是随感杂文,如《荒唐》、《生命的三分之一》和《火柴颂》等。

即使是第一人称的文章,用“我”也是羞羞答答的。只要有可

能,尽量省去“我”,即熊学亮(1999:137)所说的“汉语第一人称零成分”现象。如:

(5) 我自知才疏学浅,研究“舆论压力”这样复杂的课题,肯定不能胜任,决不会有什成果。想来想去,还是把这个题目公布于众,吁请社会各界有识之士都来关注并研究。

李伦新《舆论“压力”之研究》(《解放日报》1994年10月26日)
除了第一句用了“我”,后面句子都省去了“我”。

出现这种差别,同英汉文化习惯和政治信仰有关。

其一,中国古代社会强调的是国家和帝王,现代社会强调的是集体主义和集体力量。个人在社会中的地位、作用和意见一直是弱化的。正如 Conner(1996:38)指出的:中国人自我概念即孔夫子的自我概念是以父子亲情关系、国家与臣民上下关系、老人与年轻人尊敬关系和朋友间真情关系体现出来的(The Confucian self on which the Chinese self is based relies on four relationship: affection between parent and child, righteousness between ruler and ruled, differentiation between elder and younger, and trust between friend and friend. It is realized as it participates in these relationships. Individualism is seen problematic.)。强调“礼”和“仪”,个性相对说来就不那么重要(… did not allow for much individual self-expression, considered socially harmful)。即使是要表达个人的看法,也冠以“我们认为”来显示其正统性和正确性。用“我”讲话和写文章显得过于锋芒外露,高傲自大。用“我们认为”则能表现自己的谦虚和尊敬。熊学亮(1999:142)把省去第一人称“我”的现象叫做“汉语第一人称谦虚零成分”是不无道理的。他说:“‘零成分’有时虽有含糊之处,但具有模糊、礼貌、委婉等交际效果”。而西方社会恰恰相反,它始终强调个人和个人的作用,提倡个人化和个人自由。

其二,在中国几千年的封建专制统治中,直谏和文字狱是每个

朝代的特征。受害者往往都是祸从口出。为掩饰个人的政见,用“我们”这种含糊的人称或第一人称零成分往往可躲避可能要追究的责任和引起的麻烦,即熊学亮(1999:143)所说的“避嫌”。而西方社会在法律上规定言论自由,这样人们发表看法的环境相对轻松一点。所以他们讲话中直接使用“I think”,“in my opinion”的多一些。

Fan Shen (1989, 460)在其“课堂和文化差异:身份是学习英语写作的关键”一文中说道,在美国大学的作文课上她不止一次地听到美国教师要她“Be yourself”,“Just write what you think”,即用第一人称单数说话。她说,这是英语写作的首要规则(“Rule number one in English composition.”)。她说,在中国情况不是这样:“In China, ‘I’ is always subordinated to ‘we’—be in the working class, the Party, the country, or some other collective body. Both political pressure and literary tradition require that ‘I’ be somewhat hidden or buried in writings—and speeches; presenting the ‘self’ too obviously would give people the impression of being disrespectful of the Communist Party in political writings and boastful in scholarly writings.”

直接使用第一人称单数显得亲切,缩短了作者与读者的距离,因而增加了可信度,这一优点是明显的。

汉语倾向于用第一人称复数写文章对中国学生英语写作的影响是:很少把自己放入文章。即使题材需要用第一人称的也用“we”,这样在一定程度上就束缚了个人真实感情的流露,进而假话、套话就出来了。如有一年的四级考试作文题目是 My Ideal Job,规定写自己的事。但不少学生还是在说完了自己理想的工作后,习惯性地从“I”转到“we”:

- (6) We are college students, the future of the world. To serve our country well, we must cherish every moment and study hard. We

must take every advantage to gain as much as knowledge as possible. In this way we can get our ideal jobs and have good performance.

据统计,考生在写“Making Cities Greener”、“Can Money Buy Happiness”、“Practice Makes Perfect”、“Reading Selectively or Intensively?”(均为历年四、六级考试的作文题)这些题目的文章时,用第一人称复数的达 80% 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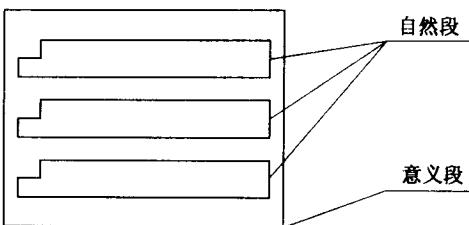
2. 情感分段和逻辑分段

是文章,就要分段,这似乎是写文章的 ABC。分段的目的是使文章条理清楚,意思明确。英语也好,汉语也好,都是如此。但是仔细分析英汉在文章中的分段,发现差别也是很大的。

总的说来,汉语的分段任意性较大,受情感支配较多。我们知道,古汉语文章一般是不用标点符号,不分段的。只是到了 20 世纪初,由于新文化运动的崛起和白话文的提倡,文章才开始划分段落。但从那时起到新中国的诞生的半个多世纪,外来的侵略蹂躏,内战的连年不断,整个中国社会一直处于动荡、黑暗、贫困、愚昧之中。这样,对时世的抨击鞭挞,对统治者的冷讽热嘲便成了一代文人的文章特点,或伤感,或悲愤,或嬉笑,或怒骂,文章的开展,段落的划分无不受到他们情感的影响。那时出现的大量散文、杂文,无论是朱自清的《荷塘月色》,还是鲁迅的《呐喊》,都具有强烈的情感色彩。段落叙述的内容多少,段落的长短反映了作者情感的起落。也就是说分段的原则多以作者的情感需要和认知角度而定,并没有一定的规律。具体说来,可以表现出两种情况。

一、一个意思,往往分成好几段来写。一个意义段(即表达某个话题或一个完整意思的语段)由两个或多个自然段落组成,即几

个自然段共同阐述一个中心思想(如图所示)。很少有一个自然段就是一个意义段的。



如(仅举议论文为例,因为叙述文中意义段和自然段不一致的情况更加严重):

(1) 现在,一批一批的古物,都集中到上海来了,可见最安全的地方,到底也还是上海的租界上。

然而,房租是一定要贵起来的了。

这在“蚁民”,也是一个打击,所以还得想想另外的地方。

想来想去,想到了一个“生命圈”。这就是说,既非“腹地”,也非“边疆”,是介乎两者之间,正如一个环子,一个圈子的所在,在这里倒或者也可以“苟延性命于X世”的。

鲁迅《中国人的生命圈》

这四段表示一个意思,在我们现在看来完全可用一个自然段。然而这种文风影响着我们一代又一代人。直到现在,段落划分还是相当随意的。如:

(2) 这个也不行,那个也不行,只有自己最行,是一切骄傲的人的共同特点。

既然自己最行,那么,优点固然是优点,至于是缺点,据说也是可“爱”的。

笔者曾经遇到过这么一件事,有一位骄傲的人,严重地脱离群众,脱离群众总该不是什么优点吧?然而不然,当别人批评他脱离

群众时，他居然用这样话来反驳：

“只有羊呀，猪呀才是成群结队，狮子老虎总是独往独来。”请看，何等狂妄！把自己比成狮子、老虎，把别人比成猪羊。

马铁丁《骄必败》(选自《杂文集》)

这四段实际上表达一个中心思想，即“骄傲的人把缺点也说成是好的”。但这里用了四个自然段来说明，第一段是观点，后面三个段落是对它说明的细节。

(3) 由此我想到一篇题为《幸福递减律》的作品，内中提及不少类似的情景。

一位美国青年在非洲沙漠里，口渴难熬，当时得到一杯净水，给他带来无比的满足与幸福。而当他回到美国，到处都有饮用水，一杯净水给他的幸福降到零。

一个中国老太太，文革期间在东单菜市排队买鱼，冻了两三个钟头，买回一条胖头鱼。中段清蒸，尾段红烧，鱼头做了沙锅，一条鱼让全家高兴两个礼拜。后来去了美国，鱼随时可以买到，再不用排队，她却觉得美国鱼没有当年北京的鱼好吃。

《幸福递减律》(1994年8月9日《解放日报》)

两个例子说明同一问题，却用两个自然段。

(4) ……从洋务运动到政变，从辛亥革命到五四运动，中国人民付出过沉重的代价才完成了对文化的认识。如今改革的春风吹遍神州大地，在文化变革方面自然获得更深刻的共识，来重新认识文化问题。然而，无可讳言，还是由于历史条件的拘束，难免带来“先天不足”的缺陷，看不到这点，势必后天也失调，致使整体的文化素质跟不上时代大潮。社会更新，人脑依旧，康庄大路仍会出现绊脚石。

因此，值得忧思者：不怕先天不足，只怕后天失调。

《“极”的无聊》(选自《宣传通讯》1995年19期)

(5) 本来，人民群众对包装是欢迎的，但是事物发展到后来，常常改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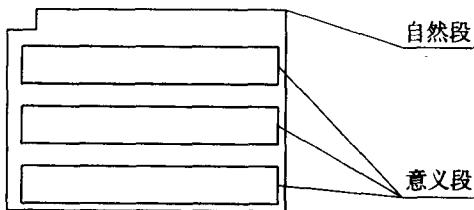
初衷，走向反面。现在，“包装”的异化已经引起人们强烈的不满。有人把那种不切实际的“包装”称之为“绣花枕头”，投以鄙视的目光。有人甚至编顺口溜说：“包装包装，富丽堂皇；假货走运，真货跑光。”

看来，在包装盛行的同时，强调一下朴实，还是很有必要的。

《“包装”的异化》(选自《解放日报》1993年12月30日)

这两段的特点都是说理用一段，归纳总结用另一段。

二、一个自然段中含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意义段，即一个自然段里阐述多个中心思想的情况(如图所示)。



如：

(6) 从教学的过程来说，不管要学什么，教的人总要从易而难，逐步深入地把知识教给学生，因此，好的教师在开始的时候，应该给学生一个印象，觉得入门不难，往后才能越学越有信心。而学生如果自命不凡，看到入门很容易，就把老师一脚踢开，那么，他就什么也学不成。正如那个富翁的儿子一样，他以为从此可不必再请老师了，殊不知他根本还不曾入门，只学会一，二，三，对于“六书”等起码的知识一点也不懂，所以他父亲叫他给姓万的亲友写一个请帖，他就傻眼了。

《从三到万》 (摘自《燕山夜话》)

这一段里说了两个思想：前两句说了“怎样才是好教师”。后两句话题转向“怎样才是好学生”的话题上了。

(7) “凡事爱则工”。只要你喜欢它，钻进去，勤学多练，就能摸出一些道道来。爱骑的有好马，爱射的有好弓，爱弹的有好琴。巨大